

# 广州市停发或终止最低生活保障、低收入困难、 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 救助公示单

经批准以下对象退出最低生活保障 低收入困难 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救助范围，现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如有异议，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，可直接向镇（街）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 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2 日

监督电话：36899722 地址：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 35 号

保障对象姓名	家庭人数	保障人数	保障金额（元/月）	家庭所在镇（街）、村（居）	备注
江蕴燎	3	3	260.2	花山镇新和村	家庭成员去世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黄桂文	5	5	274.2	狮岭镇马岭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收。
李志强	3	3	260.2	狮岭镇西头村	收入超标，退出低边。

审批单位（盖章）

2023 年 1 月 6 日

注：未成年人信息不予公开。